

望安鄉公所統計通報

澎湖縣望安鄉資源回收成果概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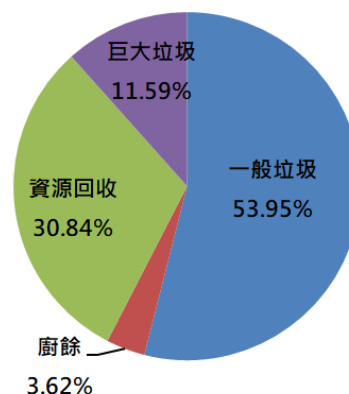
本鄉係由18個島嶼所組成，區域間之交通主要依靠船隻；面積不大，本鄉最大島-望安島也僅有約6.74平方公里，島上沒有建造焚化爐且劃分了多處作為綠蠵龜保育區，故有關垃圾收集及清運處理方面相較於其他鄉市需要更多規劃。目前垃圾運送到紅羅垃圾場掩埋；回收物則先運至馬公的港口，再請廠商載運。如能做好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，將能降低本鄉處理垃圾的成本，亦能提升居民居住環境品質並促進資源永續利用。本篇分析依據本所統計年報，分類統計並加以分析，以供相關單位業務應用及決策。

一、基本概況

本鄉 112 年度垃圾總量為 254.55 公噸(詳表 1)，其中種類最大宗(詳圖 1)屬一般垃圾 137.34 公噸，佔 53.95%，佔比第二種類屬資源回收 78.51 公噸，佔 30.84%，第三為巨大垃圾 29.5 公噸，佔 11.59%，最後是廚餘 9.2 公噸，僅佔 3.61%。

112年度望安鄉垃圾種類清理狀況(圖1)

綜觀 112 年度各月產生量(詳表 1)，可得出一般垃圾、廚餘與巨大垃圾每月產生量蠻平穩的，除了 11 月至 2 月間因歲末年初、除舊布新等因素，產生量較其他月份增加。資源



資料來源:本所公務統計報表自行整理而成

回收每月數量並不穩定，係因並非每月將回收物運至馬公，致各月差異較大。

112年度望安鄉垃圾種類清理狀況(表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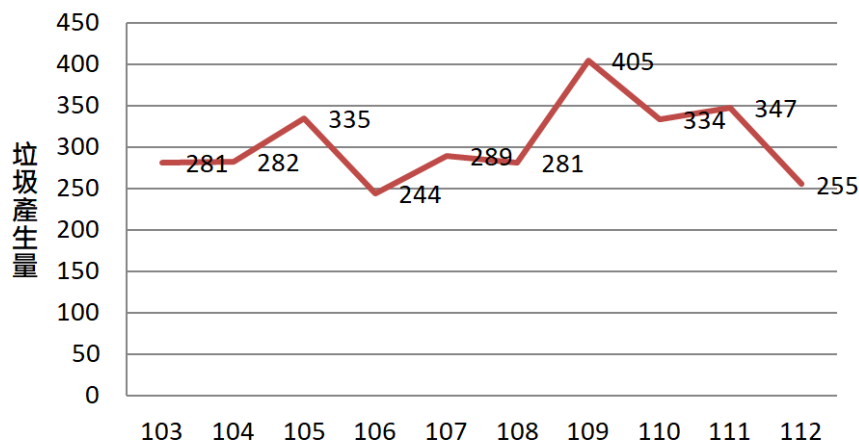
單位：公噸

月份/種類	一般垃圾	廚餘	資源回收	巨大垃圾	合計
1	13.52	0.9	0.78	2	17.2
2	11.59	0.7	1.94	2	16.23
3	9.94	0.7	4.28	0.6	15.52
4	10.21	0.6	1.38	0.4	12.59
5	9.66	0.6	4.62	0.3	15.18
6	9.93	0.5	8.42	0.3	19.15
7	11.04	0.6	4.19	0.4	16.23
8	11.04	0.6	10.98	0.6	23.22
9	10.49	0.5	8.88	0.4	20.27
10	9.66	0.5	12.33	0.5	22.99
11	9.66	1	19.85	2	32.51
12	20.6	2	0.86	20	43.46
合計	137.34	9.2	78.51	29.5	254.55

資料來源:本所 112 年公務統計報表自行整理而成

檢視 10 年來(103-112 年度)本鄉垃圾產生情形(詳圖 2)，前 6 年平均每年垃圾產生量約 285 公噸，109 年度當年則為垃圾產生量高峰多達 405 公噸，之後的近三年呈現下降之趨勢。

103-112年度望安鄉垃圾產生量趨勢圖(圖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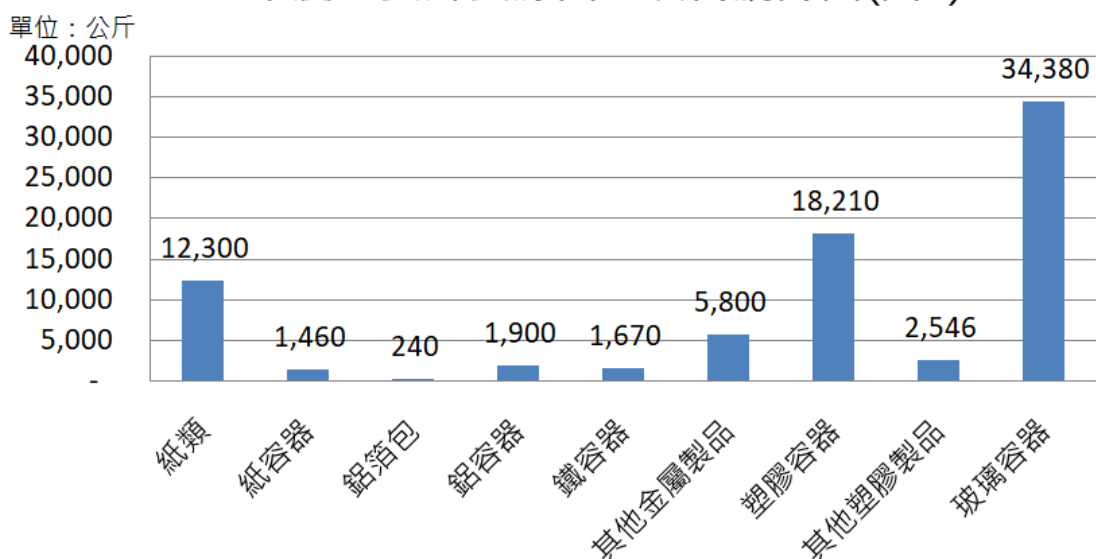


資料來源:本所公務統計報表自行整理而成

二、資源回收項目

112 年本鄉資源回收總量約 78,056 公斤，資源回收項目(詳圖 3)重量最多為玻璃容器 34,380 公斤(43.79%)，其次為紙類 18,210 公斤(23.19%)，第三為紙類 12,300 公斤(15.67%)，第四為其他金屬製品 5,800 公斤(7.39%)，第五為其他塑膠製品 2,546 公斤(3.24%)，其餘鋁容器、紙容器、鐵容器、鋁箔包等項目共計 5,270 公斤，約佔 6.72%。

112年度望安鄉資源回收項目統計圖(圖3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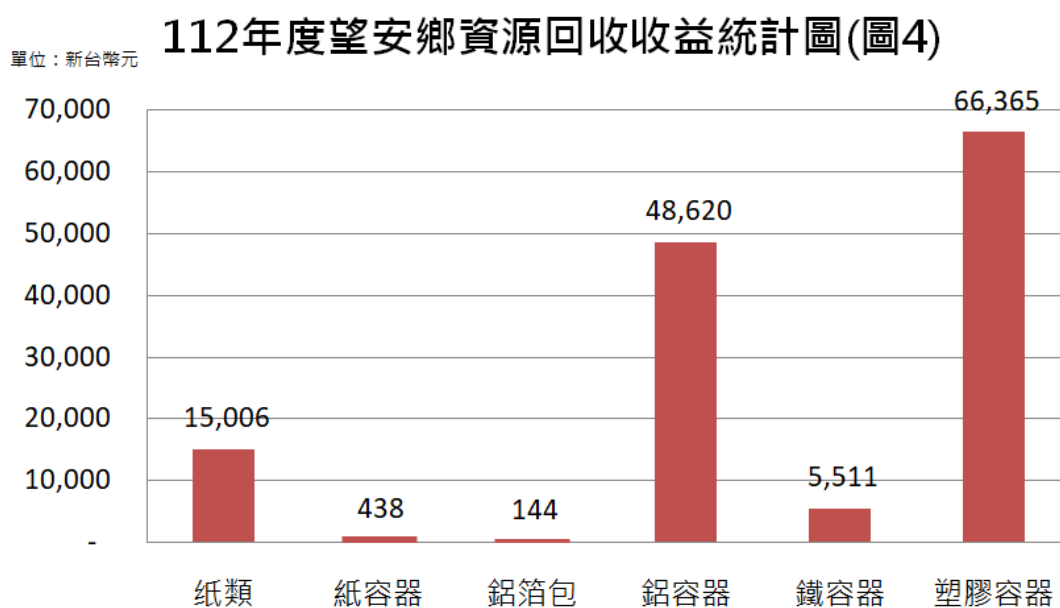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:本所公務統計報表自行整理而成

三、清運狀況及相關收益

本鄉 112 年度垃圾轉運委由廠商處理，處理垃圾包數共 653 包，總重量為 15 萬 40 公斤，載運趟數 131 趟，以趟計費，每趟金額約 3 萬 1,297 元。

本鄉 112 年度資源回收相關收益(詳圖 4)總計為 13 萬 6,084 元，與圖 3 回收項目不同，因其他金屬製品、其他塑膠製品及玻璃容器等三類回收項目載運由環保局處理，其餘類別廠商願意收取變現。主要

收益來自於塑膠容器類 6 萬 6,365 元(48.77%)，其次來自於鋁容器 4 萬 8,620 元(35.73%)，再其次為紙類 1 萬 5,006 元(11.03%)，第四為鐵容器 5,511 元(4.05%)，最末為紙容器與鋁箔包類計 582 元，僅佔 0.42%。



資料來源:本所公務統計報表自行整理而成

四、結論

本鄉在垃圾總量方面雖然不多，但位於離島又設立綠蠵龜保護區，在垃圾處理需要謹慎規劃。近年來在垃圾總量上有所下降，希望能繼續保持，確實達到垃圾減量政策以降低垃圾處理成本、減少環境污染。在資源回收方面，佔總垃圾處理量約三成，回收重量以玻璃容器類最多，而塑膠容器與鋁容器類帶來較高的收益。希望能廣為向民眾宣導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的概念，致使居住環境品質得以提升且資源得以循環利用。